

##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27日下午在公司215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浩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作出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执行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、会议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。

3、会议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：募集资金使用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4,590.9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特此公告。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  
2015 年 8 月 29 日